



华菱星马汽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鉴于华菱星马汽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4 年度、2015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》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停牌 1 天，2016 年 4 月 12 日起复牌交易，同时公司股票简称由“华菱星马”变更为“*ST 星马”，股票代码仍为 600375，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菱星马汽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11 日